

铜川市耀州区行政审批服务局文件

铜耀行审发〔2020〕53号

铜川市耀州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关于《铜川市耀州区惠塬工业园区供水工程水土 保持方案报告书》的批复

铜川鸿宇润泽供水有限公司：

你公司提交的《铜川市耀州区惠塬工业园区供水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》（以下简称《报告书》）已收悉。按照《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编报审批管理规定》、《水利部关于进一步深化“放管服”改革全面加强水土保持监管的意见》，依据专家组审查意见并经研究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项目概况

该项目起点位于铜川市耀州区锦阳路街道办事处杨家庄村，供水管线途经锦阳路街道办、孙塬镇，2019年8月29日，该项目在铜川市耀州区发展和改革局备案（备案号：2019-610204-76-01-031407）。

项目总用地面积 15.11hm^2 ，永久占地 0.33hm^2 ，临时占地 14.78hm^2 。项目主要内容：新建泵站工程一座，新建输水管道工程 13.33km ，配套阀井35座，配套镇墩20个。项目挖填土石方总量为 24.48万m^3 ，其中挖方总量 12.24万m^3 ，填方总量 12.24万m^3 ，区间调运土方 0.60万m^3 ，项目区内无弃方。

二、水土保持方案总体意见

（一）《报告书》基本符合编制大纲和有关技术标准，编制依据基本合理，水土流失防治措施布设基本可行，水土保持工程界定合理，保障措施全面，可作为下阶段水土保持工作的依据；

（二）同意《报告书》中确定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 15.11hm^2 ；

（三）同意《报告书》中水土流失防治执行西北黄土高原区生产建设项目一级标准；

（四）同意《报告书》中水土流失防治分区划分为泵站工程区、管道沟埋工程区、交叉及穿越工程区、附属配套工程区、施工便道区、施工生产生活区6个防治分区，同意分区防治措施；

（五）同意《报告书》中提出的水土保持监测内容、时段、方法和点位布设；

（六）同意《报告书》中提出的水土保持方案实施进度安排。

三、水土保持方案投资

基本同意《报告书》中提出的水土保持估算编制原则、依

据、方法和费率标准。该工程水土保持估算总投资160.16万元，其中：工程措施52.99万元、植物措施11.55万元、临时措施49.82万元、独立费用15.49万元、基本预备费4.62万元、水土保持补偿费25.69万元。

四、有关工作要求

（一）严格落实水土保持管理工作机构、人员、资金和保障措施，切实落实水土保持“三同时”制度；

（二）严格落实各项水土保持措施。各类施工活动要严格限定在用地范围内，严禁随意占压、扰动和破坏地表植被。要合理安排施工工序和水土保持措施实施进度，加强水土保持临时防护措施，严格控制施工期间可能造成水土流失；

（三）切实做好项目水土保持监理、监测工作，控制好水土保持工程建设质量与进度，并按规定向耀州区水务局提交监测实施方案、监测工作季度报告及总结报告；

（四）依法足额缴纳水土流失补偿费25.69万元；

（五）定期向耀州区水务局报告水土保持方案的实施情况，并接受各级水土保持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检查；

（六）建设项目地点、规模或水土保持措施发生重大变化的，应当补充或者修改水土保持方案并报我局批准；

（七）按照《国务院关于取消一批行政许可事项的决定》（国发〔2017〕46号）的规定，在项目投产使用前，你单位应依据经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意见，开展自主验收工作，组织第三方机构编制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，向社会公开并向水土保持方案审批机关报备；

(八) 本行政许可决定有效期为两年，自签发之日起计算。期满后，若该工程未开工建设，本行政许可决定自行终止。

铜川市耀州区行政审批服务局

2020年8月7日



抄送：铜川市耀州区水务局

铜川市耀州区行政审批服务局

2020年8月7日 印发